

富宁县2024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二期) EPC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富宁县2024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EPC已由富发改复（2024）136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组成：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及地方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文山富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富宁县2024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二期）EPC。

2.2项目编号：WSFXJIS2024-028。

2.3建设地点：云南省文山州富宁县主城区。

2.4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燃气管道改造工程：本项目涉及市政燃气管道改造 1.5km；庭院燃气管道改造 1554 户（包括：那平廉租房一、二期 690 户，园丁保障房片区 241 户，天成小区 195 户，富泰小区 305 户，幸福家园小区 123 户），其中安装调压装置 9 台、庭院埋地管道 8.5km、公共立管 10.1km、户内燃气管道 6.2km、G2.5 物联网皮膜表 1554 只、家用燃气泄漏探测器 1554 只、电磁式快速切断阀 1554 个、自闭阀 1554 个，更换不锈钢波纹软管 1554 根。

（二）供水管道改造工程：本次沿 323 国道部分路段新建给水管。沿 323 国道新建一根 DN250 给水管，管道总长 1112m，主要沿人行道铺设，管道沿线配套设置消火栓及 DN150 预埋支管，预埋管末端设置阀门井，配套相关附属设施。

（三）污水管道改造工程：根据富宁县城市总体规划及最新建设计划，在道路机动车道下布置 DN200~DN1000 的污水管网进行污水收集，污水管长度为 9250m。本次主要实施范围为中心城区、安好片区、那平片区三块区域及部分河道新建污水管，其中

DN500HDPE 双壁波纹管 954m；DN600HDPE 双壁波纹管 5581m；DN800HDPE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1317m；DN1000HDPE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115m；新建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一座，新建污水压力管道 DN200 的钢丝网骨架管 673m；DN600 焊接钢管 610m。

（四）雨水管道改造工程：根据富宁县城市总体规划及最新建设计划，在道路机动车道下布置 DN300~DN1000 的雨水管网进行雨水收集，雨水管长度为 4448m。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HDPE 双壁波纹管 422m；DN500HDPE 双壁波纹管 212m；DN600HDPE 双壁波纹管 1287m；DN800HDPE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1436m；DN1000HDPE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1091m。

（五）投资金额：约5513.46万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 12 个月（含设计、施工所有工作内容其中设计期不超过 30 日历天）。

2.6 招标范围：

（一）设计工作包括：完成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提供合格的设计文件并配合招标人取得批准文件和有关技术咨询服务等工作，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

（二）施工工作包括：完成本项目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设计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组织验收；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的编制、资料归档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等。

2.7 质量要求：

（一）设计：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设计成果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

（二）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满足国家（行业）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验收规范、质量等级评定标准、国家行业主管部门指导工程建设的有关文件，一次性验收合格。

2.8标段划分：本项目只设一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等状态。须同时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以下资质(若同一投标人不同时具备以下资质的，可组成联合体投标)：1)工程设计单位须具备设计综合甲级或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2)工程施工单位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

3.2财务要求：提供(2022年至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如成立时间不足3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5年1月1日之后成立的企业无需提供。(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3.3业绩要求：无

3.4信誉要求：

(一) 投标人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投标资格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等状态；投标人未曾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没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入黑名单的情况(如未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须做出承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均须作出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二)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否则取消中标资格)。(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均须提供)；

(三)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今)未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投标人自行到工商注册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劳动监察机构进行查询“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结果原件扫描件，省外企业可提供工商注册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劳动监察机构出具的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记录证明或投标人自行出具未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承诺；

(四) 诉讼及仲裁：如实说明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今)发生的诉讼及仲裁相关情况，并说明当前有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并承诺涉及诉讼事件不影响申请人在本投标项目的履约能力(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的各成员均须提供)。

(五) 各投标人应诚信投标，并签署《诚信投标承诺书》、《建设工程投标人依法依规参加投标活动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和完整，若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实，即取消投标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投标资格或中标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严肃处罚。投标人的资格审查和诚信承诺贯穿招投标工作和设计、施工服务全过程，在招投标和设计、施工服务各环节发现投标人不符合投标资格条件和提供虚假材料的，不论是评标过程中还是结果公示中，或者已签订合同并执行完毕，招标人、监管单位均可追究由其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刑事及民事责任)(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

3.5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要求

(一)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应由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担任(如为联合体投标的，须为联合体协议中的牵头人单位的人员)，须取得国家注册市政工程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在投标单位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提供有效期内投标单位的劳动合同或社保缴纳证明。

(二)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拟派本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证书和具有高级职称，需为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为投标人本单位注册人员(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须注册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设计方)；须提供有效期内投标单位的劳动合同或社保缴纳证明。

(三) 拟配备项目施工管理人员要求：

拟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取得工程类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职称，并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和有效期内投标单位的劳动合同或社保缴纳证明，拟配备的施工现场

专业(管理)人员不得低于招标文件中“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的要求。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等须提供有效期内投标单位的劳动合同或社保缴纳证明。

3.6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一)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中的各成员应具备所承包工作范围相应的资质，联合体家数不得超过2家，牵头人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的施工单位；

(二)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三)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3.7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自2025年08月01日08时30分至2025年08月07日17时30分止，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选择（文山州），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请前往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注册办理证书流程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4.2其他要求：本项目只采用网上确认方式，如潜在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内在网上确认导致不能参加投标的，所产生的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负责。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08月25日09时00分。

5.2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电子投标文件（*BTBJ），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

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招标人不予受理。

5.3开标地点：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三。

5.4开标方式网上远程解密：远程解密须由牵头方完成，投标人应在网上开标前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中对使用远程解密文件的电脑和网络环境的要求进行调试，确保投标文件解密过程顺利。制作投标文件时，使用法定代表人CA证书加密的文件，在网上开标前应先用企业CA证书登录，在招标人发布远程解密文件的即时消息后，拔出企业CA证书插入法定代表人CA证书后再进行解密文件。详见附件“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备注：如投标人为远程解密；请报名后认真学习《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远程解密时将会发出即时消息；如投标人未在发出即时消息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本项目投标；远程解密时限：30分钟。

6、投标保证金：

6.1本项目响应云发改办交易监管[2024]55号文件要求，对依法必须招标且招标金额在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在缴纳保证金页面上传无失信记录附件，开标当天无失信记录确认通过后，交易系统将缴纳保证金确认状态“免缴纳”以及无失信记录附件推送至开评标系统。

6.2投标保证金金额：按照《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第十七条投标保证金一般不得超过投标估算值的2%，最高不能超过80万元，其中，勘察、设计投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10万元的要求，为贯彻落实《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4)397号）文件规定，投标保证金降幅50%以上，本次降幅为50%，确定该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400000.00(元)大写：肆拾万元整。

6.3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采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

（一）银行转账：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投标人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

注：具体操作步骤请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保证金操作手册。

（二）银行保函：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投标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号的开户银行；银行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名称相一致，以免造成投标无效。

注：具体操作步骤请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电子保函操作手册。

（三）保证保险：①当投标人未能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义务而导致招标人受到损失时，由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合同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代偿责任。

②投标人在支付投标保证金保险费时，必须使用基本账号资金支付获取，未从基本账户转出支付保费造成经济纠纷的应由企业自行承担。

③在保证保险中，投标人为投保人，招标人为被保险人。

6.4 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

账户名称：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文山民丰村镇银行凤凰支行

账号：118050100100000272002857

6.5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时间：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保证金，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号时间为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银行保函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托管银行在交易中心的服务柜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银行工作人员进行网上确认，未确认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保证保险的投保人应当在项目投标前与保险

公司签订保证保险合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保险公司完成网上确认，未确认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

7、异议（质疑）及投诉

7.1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会上当场提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2鉴于已经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督，异议及投诉可以通过线上方式进行，也可采用线下纸质方式进行。直接参与具体项目交易的投标人线上异议及投诉，需使用CA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投标人”模块进行提交，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监督”模块进行提交。

7.3投诉人不得以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不得进行虚假、恶意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诉人可以直接投诉，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通过线上方式办理投诉事务的，应将授权委托书连同投诉书一并扫描上传。代理人采用纸质方式办理投诉事务的，应将授权委托书连同投诉书一并提交给行政监督部门，授权委托书应当明确有关委托代理权限和事项（文山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0876-2181079）。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其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富宁县新华镇普厅北路2号

联系人：陆师

电话：0876-3069632

招标代理机构：文山富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文山市卧龙街道攀枝花社区丽晶园小区商铺55-9号

联系人：杨恭晓

电话：18987623176

行政监督单位：文山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876-2181079